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P. Lotus Corporation

卜蜂蓮花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21)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未審核之綜合業績

卜蜂蓮花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及二零一三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未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 15)
營業額	3	5,506,911	5,408,196
銷售成本		<u>(4,609,493)</u>	<u>(4,513,064)</u>
毛利		897,418	895,132
其他收益	4	268,508	245,813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5	(11,904)	18,739
商店配送及營運成本		(974,481)	(951,685)
行政費用		<u>(172,001)</u>	<u>(210,138)</u>
經營溢利/(虧損)		7,540	(2,139)
融資成本	6	<u>(39,939)</u>	<u>(43,123)</u>
除稅前虧損	7	(32,399)	(45,262)
所得稅	8	<u>(6,601)</u>	<u>(1,498)</u>
期間內虧損		<u><u>(39,000)</u></u>	<u><u>(46,760)</u></u>

簡明綜合損益表 (續)

	附註	未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38,987)	(46,747)
非控股權益		(13)	(13)
期間內虧損		<u>(39,000)</u>	<u>(46,760)</u>
每股虧損	10		
- 基本		<u>(0.18)人民幣分</u>	<u>(0.22)人民幣分</u>
- 攤薄		<u>(0.18)人民幣分</u>	<u>(0.22)人民幣分</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

	附註	未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期間內虧損		(39,000)	(46,760)
期間內其他全面收入 (除稅及重分類調整後)：			
其後可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出售附屬公司時撥回匯兌儲備 (附註 14)		131	-
換算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以外公司 財務報告之匯兌差額		<u>(1,120)</u>	<u>2,321</u>
期間內全面收入總額		<u>(39,989)</u>	<u>(44,439)</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39,976)	(44,426)
非控股權益		(13)	(13)
期間內全面收入總額		<u>(39,989)</u>	<u>(44,43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附註	未審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23,558	1,722,800
- 營運租賃之自用土地租賃權益		144,799	147,946
		<u>1,668,357</u>	<u>1,870,746</u>
無形資產		186,566	206,027
商譽		2,911,778	3,154,278
預付物業租賃費		37,120	30,159
其他長期預付費用		6,255	7,162
遞延稅項資產		22,934	22,934
		<u>4,833,010</u>	<u>5,291,306</u>
流動資產			
預付物業租賃費		11,429	11,434
存貨		802,251	1,105,598
營運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1,163,425	852,461
已抵押銀行存款		131,836	104,461
現金及現金等額		211,840	266,156
		<u>2,320,781</u>	<u>2,340,110</u>
流動負債			
營運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3,716,136	4,102,775
銀行貸款	13	96,870	70,906
其他貸款		41,214	40,822
融資租賃責任		7,783	7,783
即期稅項		1,727	19,009
撥備		269	830
		<u>3,863,999</u>	<u>4,242,125</u>
流動負債淨額		<u>(1,543,218)</u>	<u>(1,902,01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289,792</u>	<u>3,389,291</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3	1,048,373	1,099,316
融資租賃責任		168,923	172,647
遞延稅項負債		42,969	47,812
		<u>1,260,265</u>	<u>1,319,775</u>
資產淨額		<u>2,029,527</u>	<u>2,069,51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96,093	396,093
儲備		1,631,694	1,671,670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u>2,027,787</u>	<u>2,067,763</u>
非控股權益		1,740	1,753
權益總額		<u>2,029,527</u>	<u>2,069,516</u>

簡明綜合財務報告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乃未審核及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編製。

此中期財務報告概無包括年度財務報告所須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並須與二零一三年之年度財務報告同時閱讀。

除預期反映在二零一四年之年度財務報告內之會計政策變動，編製此簡明財務報告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二零一三年之年度財務報告所採納者一致。會計政策任何變動之詳情載於附註 2。

2. 會計政策之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及一項新訂詮釋，於本集團及本公司即期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以下新變動適用於本集團之財務報告：

-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修訂本），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香港會計準則第 36 號（修訂本），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數額披露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21 號，徵稅

本集團於即期會計期間並未採納任何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準則、詮釋及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修訂本），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修訂本）為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釐清對銷準則如「目前具有可合法執行的對銷權」的釋義。該修訂亦釐清應用於可能會被視為等同於淨額結算的若干總額結算系統的對銷準則。採納此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 36 號（修訂本），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數額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 36 號（修訂本）修訂非金融資產減值之披露要求。其中，該修訂本擴大有關使用公允值減出售成本釐定之減值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數額的披露要求。採納此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 21 號 , 徵稅

該詮釋提供何時確認支付政府徵稅為負債之指引。採納此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

3.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乃於中國經營大型超市。營業額乃本集團向外來顧客銷售貨品收取或應收之淨額扣除退貨、折扣及增值稅。

本集團之顧客基礎多樣化，概無顧客之交易佔本集團收益超過 10%。

所有外來顧客之收益來自於中國及本集團所有重大營運資產位於中國。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業務及報告分部 – 於中國經營大型超市。

4. 其他收益

	未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商舖物業租賃收入	211,076	197,514
其他推廣及服務收入	41,701	36,627
利息收入	2,270	3,522
政府補助	13,461	8,150
	268,508	245,813

5. 其他 (虧損) / 收入淨額

	未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匯兌 (虧損) / 溢利	(10,977)	19,672
取消店舖租賃之收入淨額	-	728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淨額	(1,221)	(1,661)
向 Whole Sino Limited (「WSL」) 出售 固定資產、存貨及附屬公司之溢利 (附註 14)	294	-
	(11,904)	18,739

6. 融資成本

	未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融資成本：		
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貸款利息：		
- 銀行貸款	23,835	-
- 其他貸款及費用	358	603
於五年後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	-	25,990
融資租賃責任之融資費用	8,835	9,172
銀行發出之承兌匯票利息	4,688	5,163
	<u>37,716</u>	<u>40,928</u>
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之總利息		
貸款安排、擔保及其他費用	2,223	2,195
	<u>39,939</u>	<u>43,123</u>

(附註 15)

7.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自列支後產生：

	未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86,059	81,022
攤銷		
- 土地租賃溢價	3,147	3,147
- 無形資產	6,190	6,577
營運租賃費用		
- 物業租賃	247,495	257,517
售出存貨之成本	4,609,493	4,513,064

8. 所得稅

	未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		
期間內撥備	8,128	3,298
遞延稅項		
回撥及產生暫時差額	(1,527)	(1,800)
稅項費用	<u>6,601</u>	<u>1,498</u>

於期間內，由於本集團概無於香港賺取或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未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已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地區之現行法律、詮釋及慣例以普遍適用稅率計算。

9.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期間內派發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虧損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按下列資料計算：

	未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間內虧損	<u>(38,987)</u>	<u>(46,747)</u>

加權平均股份數目以下列資料計算：

已發行之普通股股數	10,408,271,730	9,797,454,827
已發行之 A 系列可換股優先股股數	1,518,807,075	1,518,807,075
已發行之 B 系列可換股優先股股數	3,897,110,334	3,897,110,334
已發行之 C 系列可換股優先股股數	3,671,509,764	3,671,526,007
已發行之 D 系列可換股優先股股數	<u>2,211,382,609</u>	<u>2,211,382,609</u>
總額	<u>21,707,081,512</u>	<u>21,096,280,852</u>

可換股優先股持有人可享有與普通股持有人收取相同股息之權利。

(b) 攤薄

即期會計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因所有潛在普通股均屬反攤薄性。

11. 營運及其他應收款項

	未審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營運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訂金	262,112	269,022
應收相關企業款項	901,313	583,439
	1,163,425	852,461

零售顧客之銷售主要以現金或經由主要信用咭交易。

本集團之營運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營運應收款項（扣除呆壞賬之撥備）約人民幣14,753,000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6,351,000元），其賬齡分析如下：

	未審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到期	11,106	30,419
逾期一至三十日	2,065	2,311
逾期三十一日至六十日	240	1,665
逾期六十一日至九十日	597	1,426
逾期超過九十日	745	530
	14,753	36,351

12. 營運及其他應付款項

	未審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票據	235,335	210,693
應付款項及應付未付費用	2,942,640	3,455,480
應付相關企業款項	538,161	436,602
	3,716,136	4,102,775

本集團之營運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營運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約人民幣2,267,989,000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674,123,000元），其賬齡分析如下：

	未審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未開具發票之採購	727,367	1,007,047
發票日三十日內	1,450,157	1,592,713
發票日後三十一至六十日	38,973	64,217
發票日後六十一至九十日	16,564	6,426
發票日後超過九十日	34,928	3,720
	2,267,989	2,674,123

13. 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之還款期如下：

	未審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96,870	70,906
一年後但兩年內	187,638	121,062
兩年後但五年內	860,735	978,254
	1,048,373	1,099,316
	1,145,243	1,170,222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已抵押 / 擔保如下：

	未審核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抵押銀行貸款		
- 以本集團之資產抵押	1,145,243	1,170,222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提取浮動利率銀行貸款 185,970,000 美元（相等於人民幣 1,145,243,000 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1,780,000 美元（相等於人民幣 1,170,222,000 元）），按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 3.25% 計息，以若干其附屬公司之股本作抵押。此等銀行貸款以定期貸款融資形式而提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並於期內按其條款定期分期償還。

14. 向 WSL 出售固定資產、存貨及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四日，本公司與其關連公司 WSL (為本公司控權股東之一家全資附屬公司) 訂立協議，由其附屬公司有條件地出售 (統稱為「出售」)：

- (i) 以代價人民幣 13,000,000 元及 2 美元 (或約為人民幣 12 元) 出售上海新蓮超市有限公司 (「上海新蓮」) 之股本權益，相等於本集團於上海新蓮之投資總額；其擁有及營運 SC82 超市；
- (ii) 以代價人民幣 3,000,000 元出售一家由廣東華南通商貿發展有限公司分立 (「廣東華南通公司分立」) 而成之新公司 (「新公司」) 之股本權益，相等於本集團於新公司之投資總額；其於廣東華南通公司分立完成後將擁有及營運 SC71 超市；及
- (iii) 五家店舖之固定資產及存貨，代價相等於各店舖之固定資產及存貨，於完成發生月最終日之賬面值，條件為總金額不可超逾人民幣 234,691,000 元。

因此，總代價不可超逾人民幣 250,691,000 元及 2 美元 (或約為人民幣 12 元)。

出售已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完成，總代價相等於人民幣 231,202,000 元，帶來出售溢利人民幣 294,000 元。上海新蓮、SC71 超市及五家店舖於期間內應佔本集團之合併營業額及除稅後虧損分別為人民幣 201,551,000 元及人民幣 33,873,000 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為人民幣 310,597,000 元及人民幣 53,881,000 元)。

此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定義下已構成關連交易及本公司已遵守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 章之披露規定。

此出售於完成日之主要資產及負債類別，以及出售之溢利如下：

	未審核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7,210
無形資產	13,271
商譽	242,500
存貨	63,151
營運及其他應收款項	4,896
現金及現金等額	5,198
營運及其他應付款項	(312,131)
遞延稅項負債	(3,318)
出售時撥回匯兌儲備	131
出售之溢利	294
	<hr/>
	231,202

結算形式：

應收現金代價款項	231,202
----------	----------------

有關出售之現金及現金等額流出淨額分析如下：

出售之現金及現金等額	<hr/> (5,198)
有關出售之現金及現金等額流出淨額	<hr/> (5,198)

15. 比較數字

銀行發出之承兌匯票利息金額為人民幣 5,163,000 元，於二零一三年中期財務報告列為行政費用，現呈列為融資成本，以更恰當地反映該支出的性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期間內錄得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淨額人民幣39,000,000元（二零一三年：虧損人民幣46,700,000元）。

營業額增加人民幣98,700,000元或1.8%至人民幣5,506,900,000元。增加主要由於在二零一三年下半年及二零一四年上半年開設六家新店產生之收益，當中五家位於廣東省及一家位於江蘇省徐州。若干收益之增加已被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出售七家虧損店舖所抵銷。持續受政府反浪費措施、普遍經濟放緩及傳統與網上零售商之激烈競爭影響，同比店舖之銷售額下降0.5%，然而，去年同期為-1.4%，大規模全國性推廣活動已為此帶來改善。

毛利率乃銷售額之16.3%（二零一三年：16.6%）。毛利率由前台利潤與後台利潤所組成。前台利潤乃銷售額減去直接銷售成本；而後台利潤乃來自供應商之收入，如折扣及津貼。前台利潤下降0.7個百分點至7.6%及後台利潤由8.3%改善至8.7%。前台利潤下降主要由於隨著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七家虧損店舖之出售而增加供應予WSL持有之店舖及持續降低利潤以增加銷售及吸引顧客。售予WSL店舖之商品以成本價出售，因此使整體毛利率下降。倘撇除予WSL之銷售，毛利率為17.5%（二零一三年：17.6%）。

其他收益及其他（虧損）/收入淨額為人民幣256,60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64,600,000元），主要包括收取出租店舖之租賃收入。由於開設新店及於續租時上調租金，租賃收入增加人民幣13,600,000元至人民幣211,100,000元，或銷售額之3.8%（二零一三年：3.7%）。政府補助相對於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5,300,000元。於期間內，人民幣下跌令本集團之美元（「美元」）貸款錄得匯兌虧損人民幣11,000,000元（二零一三年：溢利人民幣19,700,000元）。

商店配送及營運成本為人民幣974,500,000元或銷售額之17.7%（二零一三年：人民幣951,700,000元或銷售額之17.6%）。其主要包括店舖租金、人事費用、公用事業費、折舊及攤銷合共人民幣816,300,000元及分別為銷售額之5.1%、6.5%、1.7%及1.5%。

行政費用為人民幣172,000,000元或銷售額之3.1%（二零一三年：人民幣210,000,000元或銷售額之3.9%）。其主要包括人事費用人民幣140,800,000元、折舊及攤銷人民幣10,100,000元、租金人民幣8,700,000元及專業費用人民幣5,400,000元。節省主要源於人事費用人民幣10,900,000元、支付專業服務費用之預扣稅項人民幣7,700,000元及其他項目人民幣17,200,000元。

融資成本為人民幣39,900,000元或銷售額之0.7%，減少人民幣3,200,000元（二零一三年：人民幣43,100,000元）。

資本開支於回顧期間內為人民幣128,300,000元，主要為開設新店、店舖翻新及重置設備之開支。

資本架構

本集團以營運、銀行及其他貸款產生之資金作為其營運資本。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期間內，本集團之資金來源主要產生自營運業務及銀行貸款融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1,543,200,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02,000,000元）。現金及現金等額淨額減少主要因現金流出人民幣188,300,000元以購買新店之固定資產、店舖翻新及重置設備之開支；及根據分期償還時間表償還定期貸款及支付銀行貸款利息。本集團預期將持續產生充足現金以應付業務所需。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金及現金等額（人民幣百萬元）	211.8	266.2
銀行及其他貸款（人民幣百萬元）	1,186.5	1,211.0
流動比率（倍）	0.60	0.55
速動比率（倍）	0.39	0.29
資本與負債比率（倍）	0.58	0.59
（以銀行及其他貸款除以總權益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現金流出淨額	(54.4)	(151.6)
（經考慮外幣匯率轉變之影響）		
（人民幣百萬元）		

於回顧期間內，銀行及其他貸款均以美元結算及銀行貸款按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3.25%計息及其他貸款按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1.50%計息。

外匯風險

董事認為本集團之所有零售業務均位於中國，因此，本集團於其營運概無重大之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對之外匯風險為以美元結算之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隨著周期平穩及受限的升值，人民幣兌美元因中國中央銀行決定擴大人民幣兌美元買入及賣出差價，由年初至五月下跌近乎3.5%。在公佈正面出口數據後，匯率才恢復其部份價值至於期末時之下跌為2.4%。本集團仍預期中國之經濟將長期穩定增長，因此，即使近期之波動，本集團並未安排任何外匯對沖活動。然而，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留意美元兌人民幣之匯率變動，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發出兩項於二零二五年到期之擔保並且向一家銀行發出兩項分別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及二零一五年七月到期之擔保，為其附屬公司訂立之融資租賃安排作擔保。董事並不認為以上任何擔保將可能向本公司索償。本公司於發出之擔保下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最大負債乃附屬公司訂立租賃協議之未來最少租賃付款之100%為人民幣100,000,000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設定一份以盤谷銀行香港分行(「盤谷銀行」)為受益者之股份押記，當中本公司同意以其附屬公司栢力環球零售管理及諮詢有限公司之全部股份抵押予盤谷銀行。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設定一份以盤谷銀行為受益者之股份權益押記，當中本公司同意以其附屬公司Chia Tai Trading (Beijing) Company Limited、Chia Tai Trading (Qingdao) Company Limited、Chia Tai Trading (Xian) Company Limited、Chia Tai Trading (Zhengzhou) Company Limited、Chia Tai Distribution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Yangtze Supermarket Investment Co. Limited 與 Union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 (「Union Growth」) 之全部股份抵押予盤谷銀行。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Union Growth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設定一份以盤谷銀行為受益者之股份權益押記，當中Union Growth同意以其附屬公司Lotus-CPF (PRC)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Lotus-CPF」) 之全部股份及 Chia Tai-Lotus (Guangdong) Investment Co. Ltd. (「CT-Lotus」) 之10,821,033 股股份抵押予盤谷銀行。Lotus-CPF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六日設定一份以盤谷銀行為受益者之股份權益押記，當中Lotus-CPF同意以其附屬公司CT-Lotus之97,389,312 股股份抵押予盤谷銀行。

以上以盤谷銀行為受益者設定之股份押記及股份權益押記，乃為本集團200,000,000美元定期貸款融資之抵押，此貸款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並於期內定期分期償還。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未償還本金額為186,000,000美元。

員工、培訓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約 15,200 名員工，當中約 1,500 名為總部之員工及約 13,700 名為店舖之員工。本集團根據員工之表現、經驗及當時之市場薪酬，釐訂其薪津。其他員工福利包括保險及醫療、資助培訓及董事與高級管理層之購股權計劃。

業務回顧

店舖網絡

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於廣東省開設兩家新店。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下半年開設四家新店，當中三家位於廣東省及一家位於江蘇省徐州。六家新店之銷售面積合共約 44,800 平方米，並位於三/四線城市，如樂從、梅州、普寧及湛江。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出售七家虧損店舖予一關連方後，本集團現擁有及經營合共 53 家零售店舖，包括 52 家大型超市及 1 家超市。

優化商品

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繼續檢討及改善其商品組合及供應。本集團繼續其投資於生鮮食品及逐漸由寄賣模式轉向直接營運蔬菜/肉類及海鮮以增加毛利率。與此同時，更多向農場/生產商直接採購以獲得更佳之採購價格。

本集團已持續不斷地檢討其存貨水平（尤其滯銷項目）及致力於詳盡行動計劃以維持健康及合適水平。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舉辦其年度供應商會議，超過630個供應商代表出席會議。會議不單讓本集團向供應商分享其願景、商品策略、業務計劃，並為本集團提供平台直接從供應商知悉市場走勢及新產品資訊。

提升營運效率

本集團繼續利用系統及工具改善營運效率。本集團繼續與Holytax積極討論改善其為卜蜂蓮花建立之供應商平台之功能，除現有功能外，附加發票以外安排，如發票配對、在線VAT發票認證等。附加功能一旦使用，將減少本集團與供應商之整體成本。此外，我們亦與若干銀行討論改善本集團收取租賃收入之效率。

新CRM系統將於八月推行至所有卜蜂蓮花店舖，新系統加添許多新特色後亦可讓卜蜂蓮花會員卡於全國使用，消除在舊系統下只能於本地/地區性使用之限制，讓我們的會員更為方便。

配送中心乃本集團零售業務之必須部份及本集團已繼續強化其網絡及改善功能與效率。一家新配送中心將於下半年開幕，支援汕頭及廣東省東部之店舖。

持續店舖創新

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繼續為較舊店舖進行店舖更新計劃，為我們的顧客提供較佳之購物體驗及本集團計劃於下半年為五家店舖進行主要翻新，當中三家位於上海及兩家位於江蘇省。

發展員工

本集團繼續透過各式培訓項目強化員工之知識與技巧。於二零一四年五月，120名來自上海及東區店舖之具潛質候選部門經理獲挑選參加在上海總部舉行為期9天之全日制訓練計劃，並緊接著4天之在職實踐。目標為幫助他們改善其當地營運及管理能力，並同時對市場環境之改變有更多意識。為進一步改善溝通，本集團開設兩條溝通渠道「建議箱」及「傾聽會議」以鼓勵員工建議怎樣優化工作程序、改善銷售額及減少營運成本等。

未來展望

由新管理團隊實行之各種策略以集中於營運卓越、嚴謹支出管理、重視僱員支援及加強與供應商及政府之關係與溝通，若干範疇如減少總部開支及店舖效率已見改善。本集團將繼續改善整體僱員生產力以緩和成本增加之壓力及我們將繼續尋求方法以改善銷售額及毛利率。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商品供應，尤其生鮮食品之投資及整體購物環境，以增加客流量。

企業管治守則

於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惟主席因其他重要業務約會而未能出席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因而偏離守則條文 E.1.2 條。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包括本公司之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檢討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規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項，包括審閱未審核之中期財務報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期間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董事
Umroong Sanphasitvong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包括十位執行董事：謝吉人先生、李聞海先生、謝明欣先生、陳耀昌先生、羅家順先生、楊小平先生、謝克俊先生、謝鎔仁先生、Umroong Sanphasitvong 先生及 Piyawat Titasattavorakul 先生，與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Viroj Sangsnit 先生、Songkitti Jaggabatara 先生、Itthaporn Subhawong 先生、Prasobsook Boondech 先生及鄭毓和先生。